

以下第1页(本页)至第(10)页与原件

##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特此证明  
律师:

建大衡聚  
2020.9.16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远钴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罗洁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计划,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的记名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总量不超过3,148.69万股(含3,148.69万股),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占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25%,最终发行数量授权董事会根据情况进行调整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四)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通过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初步询价,并根据市场情况,由公司与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取届时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定价;

(五)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六)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七) 发行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八)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以上决议事项的有效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

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至本次发行前，监管机构颁布新的规定或对有关规定进行修订的，按新颁布或修订后的规定执行。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2 万吨钴、1 万吨镍金属量系列产品异地智能化技术改造升级及原辅材料配套生产项目（二期）	169,886.40	169,8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219,800.00

若上述项目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可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募集资金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投资项目的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则将超出部分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将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营运资金。

董事会已对本次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包括市场前景、盈利能力、投资风险和资金使用效益等）进行认真分析和判断，认为本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和盈利能力，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保荐机构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的议案》**

同意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进行了分析，认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同意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严格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融资管理制度〉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公司与罗洁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罗洁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包括为公司提供担保、关联租赁、关联资金拆借。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罗洁、谢福标、吴阳红回避表决；同意 6 人，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公司与谢福标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谢福标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过大关联交易，包括为公司提供担保、关联租赁。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罗洁、谢福标、吴阳红回避表决；同意 6 人，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公司与吴阳红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吴阳红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罗洁、谢福标、吴阳红回避表决；同意 6 人，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公司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发生过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张济柳回避表决；同意 8 人，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公司与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过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徐爱东回避表决；同意 8 人，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于上市后生效实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决议。



(此页系《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无正文)

出席会议的董事：

签字： 罗洁  
姓名：罗洁（主持人）

签字： 吴阳红  
姓名：吴阳红

签字： 欧阳明  
姓名：欧阳明

签字： 夏雨  
姓名：夏雨

签字： 张济柳  
姓名：张济柳

签字： 谢福标  
姓名：谢福标

签字： 祖太明  
姓名：祖太明

签字： 徐爱东  
姓名：徐爱东

签字： 章永奎  
姓名：章永奎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0年8月24日







(此页系《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无正文)

列席会议的监事：

签字： 林浩  
姓名：林浩

签字： 赖超云  
姓名：赖超云

签字： 王英佩  
姓名：王英佩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0年8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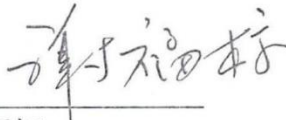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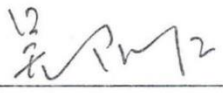



(此页系《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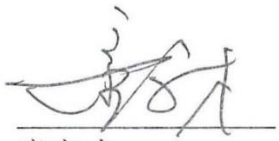
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

签字：  
姓名：罗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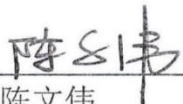
签字：  
姓名：谢福标

签字：  
姓名：吴阳红

签字：  
姓名：罗淑兰

签字：  
姓名：童高才

签字：  
姓名：罗梅珍

签字：  
姓名：陈文伟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0年8月24日